

证券代码：871306

证券简称：宏岳塑胶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宏岳塑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马君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7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为止。

选举周红梅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7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为止。

提名聘任杨红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7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为止。

提名聘任马君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7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为止。

提名聘任马骞时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7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为止。

提名聘任杨红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7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为止。

提名聘任黑宪国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7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为止。

提名聘任祖国富为公司生产总监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7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为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马君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长兼总经理马君持有公司股份 51,12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8.368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副董事长周红梅持有公司股份 40,12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7.9612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杨红持有公司股份 3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027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副总经理张思良持有公司股份 4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784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副总经理马骞时持有公司股份 8,9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8.4674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副总经理黑宪国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生产总监祖国富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生产总监祖国富，男，1975 年 11 月 14 日出生，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，本科学历。1999 年 9 月至 2004 年 3 月，就职于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，任质量控制部副部长；2004 年 3 月至 2006 年 10 月，就职于浙江宝硕管材有限公司，任质检技术部部长职位；2006 年 11 月至今，就职于公司，任公司生产总监职务。作为中国塑协专家委员会专家，曾参加多项产品国家及行业标准编制，主持了公司多项技术研发工作。

（四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王军亚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7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为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王军亚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监事会主席王军亚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不会对公司经营、董事会运作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。公司将努力提升运行效率，促进完善治理机构，提高规范治理水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宏岳塑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宏岳塑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宏岳塑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23 日